

  
**福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1 年第 3 次審計委員會議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 111 年 8 月 3 日(星期三)上午 9 時 25 分。

地點：台北市敦化北路 201 號台塑大樓前棟 2 樓 201 室。

出席委員：鄭優、沈慧雅、莊侏真等 3 人。

列席主管：李培瑛(董事長)、張憲正(執行副總經理暨公司治理主管)、  
黃傳顯(內部稽核主管)、林采嫻(會計主管)。

主席：鄭優

紀錄：盧倩儀

### 甲、報告事項

宣讀上次審計委員會議事錄及報告決議案執行情形(詳如附件一)。

111 年 5 月 4 日審計委員會議事錄確認，決議案執行情形洽悉。

### 乙、討論事項

#### 第一案

案由：為造具本公司 111 年第 2 季財務報表，請 公決案。

說明：本公司 111 年第 2 季財務報表業已編製完竣，委任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阮呂曼玉會計師及吳漢期會計師核閱(詳如附件二)，擬於審計委員會同意通過後提請董事會決議，是否可行？敬請 公決。

(本案與會委員進行討論及表決時，列席主管均離席。)

決議：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並提請董事會決議。

#### 第二案

案由：為擬修正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請 公決案。

說明：一、為參照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110 年 12 月 7 日臺證治理字第 1100024868 號函公告修正「上市公司編製與申報永續報告書作業辦法」，建立報告書編製與驗證相關作業程序並納入內控制度，擬配合於本公司其他類作業增訂「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詳如附件三)。

二、為參照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111 年 1 月 3 日臺證上一字第 1101807121 號函公告，並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規定，配合指派資訊安全長及設置資訊安全專責單位，擬修正本公司資訊系統控制之「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修正前後對照表(詳如附件四)。

三、為參照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111 年 4 月 15 日保結稽字第 11100076771 號函公告修正「股務單位內部控制制度標準規範」內容，擬配合修正本公司股務單位之「內部控制制度」，修正前後對照表(詳如附件五)。

四、是否可行？敬請 公決。

(本案與會委員進行討論及表決時，列席主管均離席。)

決議：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並提請董事會決議。

### 第三案

案由：為擬更換本公司簽證會計師，請 公決案。


說明：本公司原委任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阮呂曼玉會計師及吳漢期會計師辦理財務報表簽證事宜，為配合管理需要，擬自 111 年第 3 季起更換委任簽證會計師事務所為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由該事務所寇惠植會計師及郭欣頤會計師辦理財務報表簽證工作，是否可行？敬請 公決。

(本案與會委員進行討論及表決時，列席主管均離席。)

決議：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並提請董事會決議。

丙、臨時動議：無。

丁、散會。

主席：鄭優 

紀錄：盧倩儀 